

2021 年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
表）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2021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领导全市各级检察机关通过行使检察权，追诉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接受广东省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韶关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是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二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三是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四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五是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六是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七是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八是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内设 13 个科室，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室、检务督察部、办公室（加挂“司法警察支队”牌子）、政治部（加挂“机关党委”牌子）、

计划财务装备科、检察技术信息科；设广东省韶关黄岗地区人民检察院、广东省乐昌中山地区人民检察院、市检察院派驻市看守所检察室等 3 个派出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2021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04.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6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68.1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6.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2.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9.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4.9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04.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504.99	总计	60	1,504.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4.99	1,50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7.96	1,06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6.52	1,056.52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4.99	1,50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6.52	1,05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8.19	26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68.19	26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0.43	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7.76	25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7	5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7	5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67	5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9	32.69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4.99	1,50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9	3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7	2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8	7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8	7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8	79.4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4.99	181.63	1,323.3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7.96	91.83	976.12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6.52	85.39	971.12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4.99	181.63	1,323.3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6.52	85.39	971.1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8.19	0.43	267.7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68.19	0.43	267.7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0.43	0.43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7.76	0.00	257.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7	56.6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7	56.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67	56.6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9	32.6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9	32.69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4.99	181.63	1,323.36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7	25.17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53	7.5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8	0.00	79.48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8	0.00	79.48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8	0.00	79.4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4.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67.96	1,067.9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68.19	268.1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67	56.6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69	32.6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9.48	79.4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4.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4.99	1,504.9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04.99	总计	64	1,504.99	1,504.9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4.99	181.63	1,323.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7.96	91.83	976.1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72	5.72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5.72	5.72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72	0.72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6.52	85.39	971.1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6.52	85.39	971.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8.19	0.43	267.76
20404	检察	268.19	0.43	267.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4.99	181.63	1,323.36
2040401	行政运行	0.43	0.43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00	0.00	1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7.76	0.00	257.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7	56.6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67	56.6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67	56.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9	32.6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9	32.6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7	25.17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53	7.5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8	0.00	79.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8	0.00	79.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04.99	181.63	1,323.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8	0.00	79.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3.07
30102	津贴补贴	1.6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4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41.3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25.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5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7.16		公用经费合计	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我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使用省级财政部门资金，已在省级决算中列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2021年度总收入1,504.9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04.9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04.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83 万元，下降 3.3%。主要变动情况：我院 2021 年退休人员医保经费较上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2021年度总支出1,504.9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504.9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81.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52.2 万元，

下降 8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我院 2021 年退休人员医保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二是我院 2021 年度地方绩效奖励经费支出未列入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1,323.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00.36 万元，增长 493.4%。主要变动情况：我院 2021 年度地方绩效奖励经费支出列入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504.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04.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83 万元，下降 3.3%；主要变动情况：我院 2021 年退休人员医保经费较上年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504.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04.9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03.95 万元，增长 27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我院 2021 年度市直单位绩效项目未在预算中列示。二是我院 2021 年度离休人员医疗费补助未在预算中列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经费差额表）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我院 2021 年度“三公”经费均使用省级财政资金支出，已在省级决算中反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5 辆，主要用于检察办案公务用车。我院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均使用省级财政资金支出，已在省级决算中反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我院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使用省级财政资金支出，已在省级决算中反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4 万元，下降 36.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减少了办公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我院 2021 年度政府采购使用省级财政资金支出，已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列报。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8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267.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0.2%；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我部门今年暂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后勤服务工作经费和基础建设项目决算经费 3 个项目绩效自评。

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31 万元，执行数为 13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做好人员分类管理，推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足额保障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持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提高检察办案工作水平，充分保障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充分行使，持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顺利进行；二是进一步做细做实项目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后勤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28.32 万元，执行数为 127.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做好人员分类管理，推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足额保障工勤人员和后勤服务人员经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持续规范工勤人员管理和后勤服务工作，提高机关事务工作水平、增强机关运行保障能力，充分保障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行使；二是定期自查支付的材料，确保资金支付合规完整、手续齐全。

基础建设项目决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本部门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工程竣工结算工作，实现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院基建审核结算金额未认定，至使在建工程竣工后未能及时转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提升基建项目管理水平，确保单位固定资产登记、管理的及时性和真实性。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		评价年度	2021年		评价金额	131	
	联系人	赖玉琼		联系电话	0751-8468143		联系邮箱	sgjeyick@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1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做好全省法院检察院系统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配备管理的通知》（粤政发【2018】16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1年	0	131	0	131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1年	0	130.22	0	130.22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1年	随着司法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人员分类改革、司法责任制的落实，主任检察官需要配备辅助人员，建立办案组，招录司法辅助人员协助开展检察办案辅助性工作。			130.22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持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提高检察办案工作水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充分保障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充分行使，持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顺利进行。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按时支付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1-12月工资、福利等的50%。	实际完成情况	1-12月按时支付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1-12月工资、福利等的50%，共计130.22万元。					

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情况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 年度 预期 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未完成 原因 说明		
		数量指标	发放率	实际发放数/计划应发放数*50	50	50			
			支出及时率	实际及时支出金额/计划及时支出金额*20	20	20			
			支出率	实际支出金额/计划支出金额*30	30	29.82	书记员减少		
		质量指标	机构正常运行	保证机构正常运行水平	100	100			
			完善机构建设	完善办案机构设置	10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不低于95%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实际支出不超预算数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人员年龄结构合理	持续保障办案辅助工作顺利进行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干警满意度	接受调查时表示满意的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总人数*100	100	100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人员经费	评价年度	2021年	评价金额	128.32	
	联系人	赖玉琼	联系电话	0751-8468143	联系邮箱	sgjcyjck@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1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广东省人民检察院 关于做好2016年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统管工作的通知》（粤财行【2015】588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1年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1年	0	127.54	0	127.54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1年	引入社会力量，加强后勤管理，按时支付政府购买后勤服务人员1-12月工资、福利等，不断提高服务质量、节省服务成本。		127.54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范购买后勤服务工作，提高机关事务工作水平、增强机关运行保障能力，充分保障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充分行使，持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顺利进行。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按时支付政府购买后勤服务人员1-12月工资、福利等。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支付政府购买后勤服务人员1-12月工资、福利等127.54万元。			

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情况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 年度 预期 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未完成原 因说明	
		产出指 标	发放率	实际发放数/ 计划应发放 数*30	30	30		
			数量指标	支出及时率	实际及时支 出金额/计划 及时支出金 额*20	20	20	
				支出率	实际支出金 额/计划支出 金额*50	50	49.7	政府购买 后勤服务 人员减少
		质量指标	机构正常运 行	保证机构正 常运行水平	10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 行率	不低于95%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数	实际支出 不超预算 数	100	10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达 标率	实际采购的 数量/计划采 购数量*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员工满 意度	接受调查时 表示满意的 人数/项目覆 盖范围内接 受调查的总 人数*100	100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人员年龄结 构合理	持续保证机 构正常运行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 满意度	单位干警满 意度	接受调查时 表示满意的 人数/项目覆 盖范围内接 受调查的总 人数*100	100	100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 况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韶关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础建设项目决算经费	评价年度	2021年		评价金额	10
	联系人	赖玉琼	联系电话	0751-8468143		联系邮箱	sgicvick@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1年1月2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结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503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1年	0	10	0	1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1年	0	10	0	10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1年			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我院基建项目进行竣工财务结算		1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完成我院及两派出院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工程竣工结算工作，实现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完成我院及两派出院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工程竣工结算工作，实现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院及两派出院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工程竣工结算工作，实现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情况	产出指 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 公式	评价 年度 预期 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未完成原 因说明	
			数量指标	支出及时率	实际及时支 出金额/计划 及时支出金 额*50	50	50		
				支出率	实际支出金 额/计划支出 金额*50	50	50		
			质量指标	机构正常运 行	保证机构正 常运行水平	10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 行率	不低于98%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数	实际支出 不超预算 数	100	10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达 标率	实际采购的 数量/计划采 购数量*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 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 况								

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1-3
						合理性	2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2	1-3 2-3
						可衡量性	2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1-3 2-3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2-3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2-1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	3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3	2-4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2	2-4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3	3-1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5.96	4-1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6	2-2 2-3 3-1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4	2-3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1. 机制方面: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监管落实方面: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2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4	2-1 2-2 2-3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 酌情扣分。	3	4-1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2	2-1 2-2 2-3	
		效率性	25	25	完成进度	25	数量指标	2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10	2-1 2-2 2-3 4-1 4-2
					时效指标		5				
完成质量	10										
效益	30	效果性	25	25	25	个性指标	25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 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20	2-1 2-2 2-3 4-1 4-2	
						个性指标					
						个性指标					
						个性指标					
		公平性	5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5	

后勤人员服务经费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1-1 1-2 1-3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1-3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2	1-3 2-3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1-3 2-3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2-3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2-1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3	2-4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2	2-4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3	3-1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6	2-2 2-3 3-1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4	2-3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1. 机制方面: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监管落实方面: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2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4	2-1 2-2 2-3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 酌情扣分。	3	4-1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2	2-1 2-2 2-3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25	数量指标	2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10	2-1 2-2 2-3 4-1
				时效指标		5				
完成质量	10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5	个性指标	25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 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25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个性指标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3	

基础建设项目决算经费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编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1-1 1-2 1-3 3-1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1-3
						合理性	2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2	1-3 2-3
						可衡量性	2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1-3 2-3 3-1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制度完整性	1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2-3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2-1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	3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3	2-4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2	2-4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3	3-1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6	4-1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6	2-2 2-3 3-1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4	2-3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1. 机制方面: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 监管落实方面: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2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4	2-1 2-2 2-3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 酌情扣分。	3	4-1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2	2-1 2-2 2-3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25	数量指标	25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10	2-1 2-2 2-3 4-1
				完成质量		时效指标			5	
		质量指标		10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5	个性指标	25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 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2-1 2-2 2-3 4-1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20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个性指标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5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2021 年度我院没有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